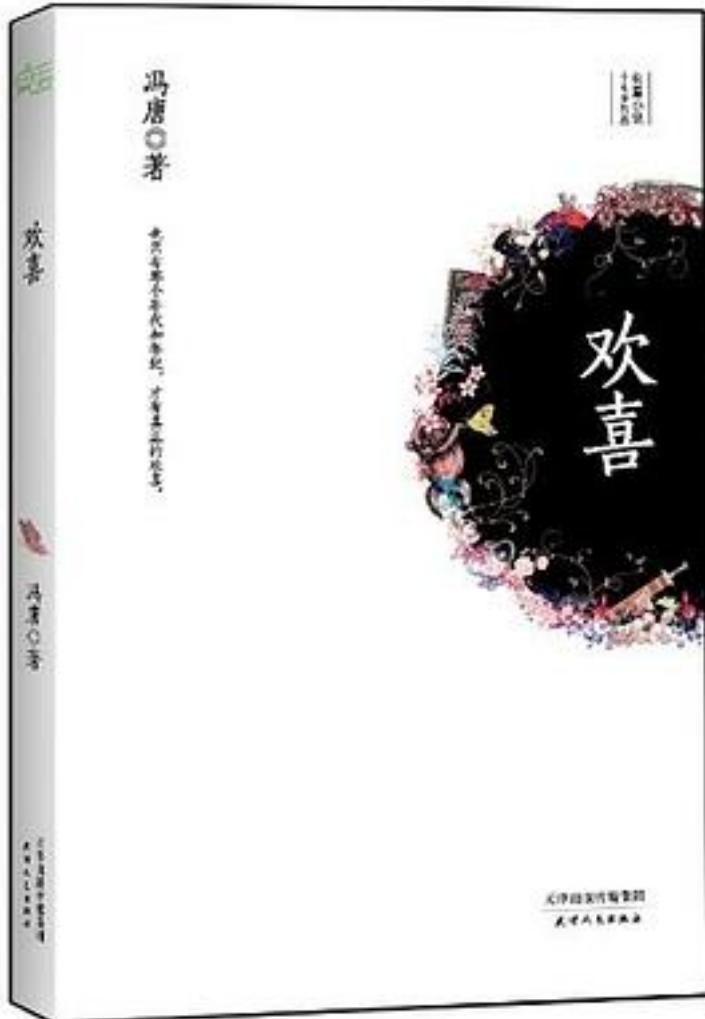


# 欢喜



[欢喜\\_下载链接1](#)

著者:冯唐

出版者:浙江文艺出版社

出版时间:2014-11

装帧:精装

isbn:9787533940522

《欢喜》是冯唐十七八岁时创作，关于青春的最初文字。如今看来也是冯唐最纯情的文字。这部作品鲜活重现1980年代的往事，可谓是阴柔纯情版《阳光灿烂的日子》。作者曾评价“比我现在的东西更像传统意义上的小说”“对少年的描写细腻嚣张，是我在其他地方从来没有见过的，我现在肯定写不出”。

冯唐特意为《欢喜》的精装定本，撰写了全新的序言。在这篇文章中，冯唐分享了1987年创作这部小说的缘起，以及二十多年后的今天重新审视这部作品的心情，他说：“再看，尽管装得厉害，但是百分之百真实，特别是那种装的样子。或许，也只有那个年代和年纪，才有真正的欢喜。”

《欢喜》是冯唐十七岁作品，青春寻找的故事，结构完整，堪比仲永。读到最后有种莫名的伤感，觉得青春这回事实在是难以捉摸。多年后的回忆，似曾相识的瞬间，恍然明白，一切都是稍纵即逝的追寻，也只有那个年代和年纪，才有真正的欢喜。酷爱读书的秋水，有着普通孩子对社会、人生以及异性的好奇，有着青春期少年的乖张和叛逆，在80年代末的高中校园里，他和同学们一起议武侠、论诗歌、谈理想。那个时候没名没利，却有人生真正的欢喜。

作者介绍：

冯唐

男，1971年生于北京。诗人、作家，古器物爱好者

1998年，获妇科医学博士学位，中国协和医科大学

2000年，获MBA学位，美国EMORY大学

2000-2008年，全球董事合伙人，麦肯锡公司

2009-2014年，大型国企CEO

如今咨询、创投

自由写作

已出版著作：

长篇小说《欢喜》

长篇小说《十八岁给我一个姑娘》

长篇小说《万物生长》

长篇小说《北京，北京》

随笔集《活着活着就老了》

诗集《冯唐诗百首》

长篇小说《不二》

随笔集《如何成为一个怪物》

中短篇小说集《天下卵》

随笔集《三十六大》

目录:

[欢喜\\_下载链接1](#)

**标签**

冯唐

小说

学生；爱情

中国

好书，值得一读

启发

入手实体

青春文学

**评论**

老怀疑误拿了一本郭敬明

---

看@冯唐

的文字就像遇到了知音人，读《欢喜》就像找到了过去的自己。女孩子，香；男孩子洗

澡后，也香。哈哈哈。小诗-《私印》根本就是简单粗暴的霸道总裁呀哈哈哈哈哈哈哈！

卖弄文字，重在装逼。

原来是17岁的时候写的。难怪废话这么多。读起来逻辑性差的很多。那就明白了。有一种看《红楼梦》看多了的感觉。

才华这种东西。

第二次尝试读此书，真的看不下去

2月21日，大年初三，我错过了当天第一班到明珠的高铁，不得不改签在南站耽搁了三小时。幸好书店有开，不幸书店里卖的大多是成功学和励志学，挑了一本短短的《欢喜》。张狂少年跃然纸上，而且叙事方式行云流水，正如作者所言，有点作，但少年写文难免作，作得有水平也是不易。

读了四分之一弃掉了，真是个坏习惯。但是17岁再好，也没法感同身受了。

暑假时间写了一本书、思考我是谁、为什么活着、对比自己，我16-18岁都在干嘛呢、捂脸

这是一个半露半裹的青春荷尔蒙小剧，万万没想到老牛氓也有青纯细腻且矫情的少年时代。看完全书，不得不叹，牛逼的人无论何时都比同龄人牛逼，傻逼的人请自行脑补后句。

也只有那个年代和那个年纪，才有真正的欢喜

虽然觉得不咋地，还是翻完了。贵在真挚，看后记才知道只冯唐十七八岁的作品，难怪。想起有个朋友大一时发现自己二十多万字手稿被千里之外家中母亲扔了，我猜捡起来的话也是一部《欢喜》？又想有个朋友在写我们高中的故事，不知我在里面什么模样。怀念有趣的他们。

读起来比以后写的都有意思

十八岁给我一个姑娘里面好多段直接用的欢喜里面的，这个年纪有这个文笔多给一星

也就这样 无功无过 不过分毒鸡汤；话说冯唐是个浪子吧 撩的好几个妹子 搞得妹子表白 最终在结尾的时候 终于跟一个妹子修成正果了 啦

14.5

书袋抖得也厉害

如果在14岁看到，会很好

冯唐年轻时候的文字真青春，虽然有点故作姿态自言自语抖包袱，但是整体来说看得我都感觉自己年轻了好多，一下子回到了无忧无虑任意挥霍的初二长外时光

比十八岁好

## 书评

上周末和同学去买的书，常去的那家书店，一眼就看到了这两本（《欢喜》、《北京、北京》），二话不说都买走。

喜欢冯唐是因为这家伙有股使命感，总觉得有什么事情是在等着他去完成，甭管是打败外星人还是裸眼看日食，甚至只是用笔写字，在历史的大锅里插一腿，把这锅子都毁了。...

青春期对于一个人来说是很难忘的。

身体发育的极快，心灵却还幼稚。这种身心成熟的不对等。让我们在那段日子里，显得很奇怪，甚至有些神经质。

我的十七岁是怎么样的呢。读完冯唐的那段日子。我也开始回忆自己在那个豆蔻年华里是怎样一种苍凉的姿态。那个时候的...

特为其十七岁之作借来一观。看序言，自称要超越王小波的《绿毛水怪》云云，不禁哂然。初读数页，益哂之。及至读完，却不得不为他称奇：那时少年心气可畏，那时少年才气可叹，至少远非我等斯时可想。若是写后便能出版，韩寒其后，怕有续貂之虑。平心而论，比王小波初期，虽不及...

书总是用来读的，读的多了往往忘记了为什么在读。有人说书非借不能读，有人说买书如山倒，读书如抽丝。读书变成欲罢不止的游戏无数的作家都哀叹饮鸩止渴，如同毒品。但是读书本身从来没有受到任何质疑。然而为什么读书呢？这一直是一个小心翼翼又理所当然回避的问题，如同...

我的全身重量等于我对你的思念的时候，你能用哪怕一分钟的时间来想起我么？

第9次试图读《欢喜》，之前的8次都半途而废。我就奇了怪了，读了冯唐所有的书，就差这一本了，每次都读到中间就断开了每次读到中间就断开。仿佛一个好好的人走着走着突然一下子失去了知觉。躺在下...

一个正值青春的小朋友塞给我一本正当红的作家的17岁时的作品，有着未入世俗的清丽，稚嫩中不乏真诚。这也当是他今日有勇气示于人的最大理由吧。

有人说现在的冯唐很得志：公司的事业很顺畅，作家的事业也如日中天。抖抖青春时候的才情与狂妄，既满足了舆论的猎奇心，又...

原文：<http://faydao.com/weblog/1683.html> 备份：<http://xiaodao.us/blog/1958.htm>  
冯唐在序言里谦虚地说，看着自己十七岁时候写的小说稿，差一点成了仲永。现在回看，这个妇科博士并没有如愿成为仲永，闲到中年，也不用抚摸着隆起的肚子慨叹，当年怎么没靠着仲永的才情，睡...

我对冯唐是颇有偏见的。先是内容下作--《不二》开篇不久就是性器官的特写，莫名其妙。再是身上背着绯闻，对象还是那个柴静--那个不够记者的美女记者，那个把他夸的神乎其神、文名却是《杂种冯唐》这种颇有歧义的柴静。  
爱屋及乌是有道理的。我很喜欢李银河女士，但是之...

知道冯唐，源于柴静的八卦，世人眼光，柴静算得新闻界的铿锵玫瑰，难得这支玫瑰长就一副清新的模样，从她嘴里说出来的犀利言辞倒是让人更能接受，因此在这纷繁复杂的尘世，给人一股清新的不屈之风，不去猜疑两人到底有何关系，这是人家私生活，但能被柴静称赏的男人，想来也该...

在众友人推荐下读冯唐：第一本是随笔“猪和蝴蝶”，看完很喜欢，于是兴致勃勃开始搜罗他的小说。  
先看了“18岁给我一个姑娘”，看完还是很喜欢，倒底是同龄人，生在旗下，长在阳光里，文革后进学校，工作时已是改革开放之兴盛年代，全赶上了，啥都没耽误。  
再接再厉看“北...

看完《欢喜》，冯唐在大陆出的书终于基本过了一遍。从《猪和蝴蝶》、《十八岁给我一个姑娘》到《万物生长》、《北京北京》，从去年五月到今年五月，从日本到中国，时间和空间已沧桑变化。  
先说冯唐的小品文。《猪和蝴蝶》既是他随笔集的名字，也是其中一篇的题目。在...

我上大学的时候，在财经应用文写作课上读完《十八岁给我一个姑娘》，当时我刚看完《61\*57》，隐约记得在封面上的作者序里面有写到冯唐这个人和这本书，就去挖来看。后来得知此二人经历部分仿佛，但是都擅长以自己经济管理学家的身份写言情小说，还是那种煽人到底的言情。后来有...

看冯唐的《三十六大》...挺喜欢的...这本书完全不喜欢...觉得内容文字太浮夸...跟韩寒的风格很像...但我更喜欢韩寒的...韩寒的文字看起来比较舒服自然...冯唐的怎么越看越觉得卖弄...我个人水平有问题...没法欣赏吧...还是觉得冯唐散文杂谈比较好...

买来之后当作消遣看的，文如其题，实在让人感到欢喜。作者17岁时候的作品（虽然久仰大名，这却是我看的第一本冯唐的书），透着一股浓浓的青春气息，还是“腹有诗书”的那种。很耐看，而且还很有代入感——爱看书，爱踢球，爱胡思乱想，爱看女生——我仿佛是在看一个想要成为的...

1

昨夜迷迷糊糊之际将《欢喜》看到第9页。从第6页开始都是作者以男主的口吻对一女子长发的描写，其中不乏追忆和臆想。果然看着看着又困了。

当年看《巴黎圣母院》对建筑与印刷术的对比写了N页这件事，挺费解，但是看着很受用。这么风马牛不相及的物事都能连出关系来，真真是才...

三小时看完这本书，跑去阳台收晒了大半天的枕头。在这种太阳不肯露面的阴天，让风扫一扫枕上的头屑倒是不错的选择。看了《欢喜》，也就是这种感觉，一阵风“呼呼”的从记忆中的地方吹过来，脸上因为时间岁月落下的尘埃也跟着飞走，露出了那口浅红色的唇。年少轻狂，记起...

现在看来初高中的那段时光，的确是够“欢喜”的。如果你偶尔想起，甚至怀念曾经的那段“花季雨季”，这本《欢喜》可以视为一本不错的读物。尤其是对北京的孩子来说，你一定会想起那个燥热的夏季，瓢泼大雨后趴在窗台儿向下张望的自己。你一定想起每个周日下午或者晚上在电视机...

我喜欢这名字 书的名字 写书的人的名字 所以看书本来就是一件讲求缘分的事情  
最近总听「糖蒜」满口京腔让听的人舒坦的不行 《欢喜》也是自带京腔的十七八岁  
好像还是不久之前的事 想起来却又好像是很久之前的事  
穿梭在巷弄间的记忆像是干燥的纸被洒上了雨 ...

冯唐在《欢喜》的自序中说这部小说为自己十七岁时的作品，只字未改。只是，自己也忘记何时写就此作品，甚至忘记作品的女主角是曾经的那个她。只有这一沓三百二十七页浅绿色稿纸，蓝色钢笔写成的这一个完整的故事留待追忆。却不知是那个曾经，唯有

落款日期于1989年9月。 ...

---

[欢喜\\_下载链接1](#)